

证券代码：838129 证券简称：同步新科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成都同步新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4 日
- 会议召开地点：成都同步新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视频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4 日，电话、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安红武
- 会议列席人员：廖翔、杜德刚、马先进、罗由树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董事万檩因个人原因缺席，委托董事安红武代为表决。

董事阮晓凌、罗丁因个人原因以远程视频方式参会并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成都同步新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成都同步新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成都同步新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成都同步新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成都同步新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2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成都同步新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成都同步新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成都同步新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成都同步新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公司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已编写《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2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出具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出具了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 ZD10062 号)。根据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相关要求，就上述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出具专项说明，具体如下：

一、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基本情况

同步新科 2024 年发生净亏损 2,043.91 万元，且 2024 年营业收入大幅下降。连同“同步新科于 2024 年 11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被留置并立案调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事项，公司积极配合上述相关案件调查，2025 年 2 月至 2025 年 3 月公司账面较大金额资金根据相关安排被采取限制性措施。目前，监察委调查尚未终结，公司及关联方将积极配合相关调查。截止审计报告日案件尚在调查过程中，公司资金被采取限制性措施，会对公司流动性产生一定影响。

上述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同步新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董事会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此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不存在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只是为了提醒报表使用者的关注，董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情况及经营成果。

董事会正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审计报告中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对公司的影响，消除审计机构对上述事项的疑惑，控制不确定性，化解相关潜在风险。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内控制度，严格执行公司内控制度，保证公司经营计划和资金链之间能充分配合，尽量使企业恢复经营和盈利能力。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出具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5-02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下午 15: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事项，股权登记日为 2024 年 5 月 13 日。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备查文件目录

《成都同步新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成都同步新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